

龙山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

龙常发〔2020〕8号

龙山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龙山县2020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决定

(2020年12月2日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龙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田光治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龙山县2020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根据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经审议,决定:批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2020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通过县财政局局长田光治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龙山县2020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龙山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0年12月2日



报：县委

送：县人民政府、县政协、县人武部、县监察委、县人民法院、
县人民检察院、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发：县政府办、县财政局、县审计局

龙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0年12月3日印发

共印50份